

山东航空学院教务处

教务〔2024〕39号

关于做好2024年国庆假期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校属科研机构、工程训练中心：

为做好学校2024年国庆节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，防范实验室安全事故发生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落实安全管理责任。

各单位要深刻认识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的重要性，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的思想，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的总体原则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安全管理责任，严格落实值班巡查制度，将假期期间实验室安全工作任务落实到人。

二、强化安全教育，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。

各单位要在节前开展一次实验室安全教育宣传动员工作，严禁在实验室开展与实验无关的任何活动，严格落实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，提升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应对实验室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。

三、认真组织排查，做好自查自纠。

各单位参照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24年）》（附件1）在节前对本单位实验室开展一次全方位、无死角的检查工作，重点面向水、电、气、门窗以及防火、防盗、防极端灾害天气，管制类危化品（易燃易爆危化品、气体）、高温、高压、特种设备做到严格规范管理和使用。离开实验室务必关好门窗，关闭水源、电源、气源和加热源，严防溢水、漏电、火灾等事故发生。

四、严格规范管理，做好突发情况应急处置预案。

假期尽量避免开展危险性较大实验和过夜实验。如果确实需要假期开展实验的，请填写《假期开放实验室使用情况及值班登记表》（附件2），并与假期值班的工作人员做好对接，登记表交各单位实验室管理人员登记存档。涉及易燃易爆、高温高压等危险性较大的实验活动必须由导师指导，并至少两人在场。确实需要通宵实验的，须经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同意，所有过夜实验场所、过夜运行仪器设备须加强值班巡查。实验室有维修、改造任务的要安排专人负责现场管理，保障维修、改造期间实验室安全。做好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置预案，一旦发现问题应及时处理。

五、材料上报

各二级学院、校属科研机构、工程训练中心请于9月30日下班前将实验室安全检查及处理记录（附件3）电子版发至实验室管理科邮箱 bzushyshgl@163.com，纸质版经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后存各实验中心备查。

附件1：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24年）

附件2：假期开放实验室使用情况及值班登记表

附件3：山东航空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及处理记录

联系人：隋涛，李玉玺

联系电话：3189137（86668）、3168664（88664）

教务处（实验管理中心）

2024年9月29日